

证券代码：874999

证券简称：松柏科工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深圳市松柏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我们作为深圳市松柏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资料。经全体独立董事充分全面的分析，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议案资料，我们认为深圳市知信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能够遵守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能满足公司本次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需求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公司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深圳市松柏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李建国、辛国胜

2026年3月5日